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承辦人：陳奕禎
電話：02-23959825#3871
電子信箱：iameros@cdc.gov.tw

100

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100號10樓-4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8000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109年10月強化醫院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通報採檢持續性監測指標結果，請轉知所轄醫院並督導加強通報採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依健保醫療費用申報資料及疾管署COVID-19或疑似新冠病毒感染送驗入口通報採檢資料，針對旨揭指標之通報採檢情形進行統計。有關8月及9月統計結果，本中心業於本年1月4日以肺中指字第1093800683號函知（諒達）。

二、109年10月相關門（急）診就醫人數及新住院人數資料之通報採檢情形統計結果如附件，摘要說明如下；另各醫院採檢率資料，將以電子郵件提供疾管署各區管制中心轉知所轄地方政府衛生局。

（一）加強門診與急診社區感染肺炎病人篩檢（指標1）：全國475家醫院申報社區感染肺炎之門（急）診就醫人數計12,307人，其中就醫3日內有通報採檢計307人，通報採檢率為2.5%。

（二）加強住院病人篩檢（指標2）：全國475家醫院申報呼吸道疾病、腹瀉症狀或嗅味覺異常之新住院人數計25,795人，其中住院期間有通報採檢計762人，通報採



檢率為3.0%。

(三)強化醫療照護人員健康監測（指標3）：全國475家醫院所屬醫事人員申報呼吸道疾病、腹瀉症狀或嗅味覺異常之就醫人數計15,150人，其中就醫3日內有通報採檢計123人，通報採檢率為0.8%。

三、依「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及防治發給補助津貼及獎勵要點」，其中受有津貼獎勵之專任感染管制人員，包含受感染症醫學訓練之專科醫師、感染管制護理人員及感染管制醫事檢驗人員等，應負責傳染病監視通報責任，落實通報採檢，以防範醫療體系面臨秋冬流感季及COVID-19疫情之雙重負擔。

四、當前國際疫情持續嚴峻，國內疫情尚無法完全排除零星本土感染傳播之可能性，臨床醫師仍應提高警覺加強通報採檢。請貴局持續督導所轄醫院建立持續性監測指標，並將監測結果納入感染管制會議報告，定期開會檢討分析，並訂定改善方案，落實監督執行情形，以加強疑似個案通報採檢作為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教育部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醫師公會(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除外)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

指揮官 陳時中